

关于同意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宝中证消费龙头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供主做市服务的公 告

2026-02-27

上证公告（基金）【2026】407号

为促进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消费龙头，基金代码:516130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基金做市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所同意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26年03月02日起为消费龙头提供主做市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2026年02月27日